

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

编号：330602002790002023005

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承诺备案回执

兹收到绍兴市越城区城市发展综合保障服务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提交的《GBP-04F-04-02越城中心粮库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承诺备案表》。项目位于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皋埠街道，中山路南侧，越城区拘留所西侧，龙梅山山麓西北侧。项目总征占地面积85429平方米，均为永久占地，总土石方量20.61万立方米，其中开挖15.84万立方米，填筑4.77万立方米，取土取石量1.84万立方米，弃土12.91万立方米。计征面积85429平方米，水土保持补偿费54674.56元。本项目建设工程工期为26个月，于2022年11月开工，预计至2024年12月完工。资料符合《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区域“三合一”水影响评价报告》要求，我局接受备案，工程完工后，做好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，向社会公开并向我局报备。

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

2023年1月17日